

2021年安宁市“无证明办事”事项清单（共49项）

序号	办理单位	事项名称	证明材料名称	处理方式	备注
1	安宁市残疾人联合会	求职信息登记	个人学历证明	取消	
2	安宁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延期换证、延期审验、延期提交《身体条件证明》	延期事由证明	取消	
3	安宁市公安局禁毒支队	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事前备案	运输车辆资质证明	取消	
4	安宁市公安局禁毒支队	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	合法使用需要证明	取消	
5	安宁市教育体育局	云南省优秀贫困学子奖学金给付	学历证明	取消	
6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设立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固定场所证明材料	取消	
7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供养亲属抚恤金申领	工亡职工亲属健在证明；工亡职工配偶再婚证明	取消	
8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申请工伤认定	工作期间，突发疾病抢救证明	取消	
9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企业单位基本信息变更	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取消	
10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才集体户口办理服务	归国留学人员提供教育部门认定的学历或学位证书	取消	
11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个人失业登记	（一）学校毕（肄）业没有就业经历的，提供毕业证书或学校毕（肄）业证明； （二）与用人单位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的，提供终止或者解除劳动关系证明；	取消	
12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简易注销	经有关职能部门批准的人员安置方案	取消	
13	安宁市农业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种子检验室、加工厂房、仓库和其他设施的自有产权或自有资产的证明	告知承诺制	
14	安宁市农业农村局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母种、原种）	菌种生产经营场所产权证明及照片、仪器设备和设施清单及产权证明，主要仪器设备的照片	告知承诺制	
15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司登记（设立登记）	住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16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司登记（变更登记）	变更后住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17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司登记（分公司设立登记）	营业场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18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司登记（分公司变更登记）	变更后营业场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19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司登记（因合并、分立公司申请其分公司变更登记）	变更后住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20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司登记（因合并、分立公司申请设立、变更或注销登记）	变更后住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21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司登记（因合并、分立公司申请其持有股权所在公司的变更登记）	变更后住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22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非公司企业登记（开业登记）	住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23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非公司企业登记（变更登记）	变更后住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24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非公司企业登记（营业单位、非法人分支机构开业登记）	经营场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25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非公司企业登记（营业单位、非法人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变更后经营场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26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个体工商户注册核准登记	住所（经营场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27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个体工商户变更核准登记	变更后住所（经营场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28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设立核准登记	住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29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变更核准登记	变更后住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30	安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分支机构核准登记	住所使用证明	告知承诺制	
31	安宁市卫生健康局	卫生许可证	满足开业所需具备的条件、标准和要求的证明材料	告知承诺制	
32	安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新证核发	建设单位建设资金已经落实	告知承诺制	
33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供养亲属抚恤金申领	在校学生提供学校就读证明	告知承诺制	
34	安宁市卫生健康局	医师执业注册	1、《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2、医师资格证、执业证复印件	告知承诺书	6月新增
35	安宁市卫生健康局	护士执业首次注册	1、申请人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2、申请人专业学习中的护理临床培训及考核证明 3、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4、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出具的申请人6个月内的健康体检证明	告知承诺书	6月新增
36	安宁市卫生健康局	护士延续注册	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出具的申请人6个月内的健康体检证明	告知承诺书	6月新增
37	安宁市民政局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残疾证	部门协同（与安宁市残疾人联合会协同）	
38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简易注销	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已注销证明	部门协同（与机关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协同）	
39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企业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简易注销	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已注销证明	部门协同（与单位主管部门协同，如市场监管局、司法、财政、教育、编办等。）	
40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企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参保登记	1、营业执照 2、法人身份复印件 3、法人和经办人电话	部门协同（与安宁市市场监管局协同）	
41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企业年金方案备案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部门协同	
42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申领失业保险金	失业保险缴费情况证明	部门协同（仅限于2009年之后录入信息的）	

43	安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申领工伤待遇	认定工伤决定书	部门协同（仅限于安宁市市域范围内办理的）	
44	安宁市卫生健康局	再生育审批	婚姻登记信息	共享：依托云南省政务服务网电子证照共享系统	
45	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个体营业执照信息、企业营业执照信息	共享：依托云南省政务服务网电子证照共享系统	
46	安宁市城管局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店招店牌）许可	个体营业执照信息、企业营业执照信息	共享：依托云南省政务服务网电子证照共享系统	
47	安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屋抵押合同网签备案	不动产登记房地产权信息	共享：依托云南省政务服务网电子证照共享系统，在网上直接办理	
48	安宁市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用地预审意见	共享：依托云南省政务服务网电子证照共享系统	
49	安宁市城管局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筑垃圾运输单位营业执照	共享：依托云南省政务服务网电子证照共享系统	